

致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
梁卓偉 先生：

強烈要求發牌規管私營靈灰安置所

近年公營靈灰安置所嚴重不足，估計單是未來十年就便需要多三十萬個公營靈灰龕位。公營靈灰安置所不足夠，私營之靈灰安置所自然商機無窮，以致不少投資者加入開辦私營靈灰安置所。

而根據現行法例，提供靈灰安置服務毋需領取牌照，只需符合土地規劃及地契條文的要求。由於法例寬鬆且政府執行、監管之力度不足，以致市區及鄉郊地區紛紛出現合法及非法的私營靈灰安置所，不少靈灰安置所甚至極接近民居，對居民造成嚴重滋擾，甚至造成環境污染。

各地區出現不少合法及非法的私營靈灰安置所，但政府並沒有一套監管及處理有關私營靈灰安置所投訴之方法，私營靈灰安置所服務莠莠不齊，對市民非常不公平。

因此，民建聯北區支部強烈要求政府設立一套私營靈灰安置所發牌制度，有系統地監管私營靈灰安置所；並設立私營靈灰安置所資料庫，列出合資格的私營靈灰安置所資料，保障市民利益之餘，更藉此提高私營靈灰安置所之服務質素。



民建聯北區支部

北區區議員 蘇西智 溫和輝 劉國勳
侯金林 鄧根年 賴 心
溫和達 藍偉良 黃宏滔
社區幹事 廖超華 王潤強 彭振聲
姚 銘 梁其瑋 柯倩儀
曾勁聰 吳耀祖 蘇偉昇

二〇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